

传统道德与商品经济

薛 国 中

作者 薛国中, 武汉大学历史系教授, 武汉, 430072

关键词 传统道德 超传统道德 商品经济 商业道德规范

提 要 道德具有某种无形的强制性, 对社会起着一定程度的规范作用。中国传统道德产生很早, 从历史角度看, 既有正面效能, 也有负面效能。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发展商品经济是势所必然, 但不应以此否认传统道德的作用。运用价值规律, 发扬优良的道德传统, 是现代社会的历史职责。

道德与商业是两个对立的范畴, 有对立的一面, 也有统一的一面, 关键在于如何既要发挥道德的功能, 又能获利致富, 正确处理二者的关系。商业活动不能任其唯利是图, 肆意地进行, 需要有行政的干预、法律的制裁和道德的规范。本文只就道德规范问题略陈浅见。

道德是个总的范畴, 所包含的内容很多, 都是在不同时代的全民社会生活中相继形成的。它一旦形成之后便成为全社会言行的准则和规范, 调节人与人之间、个人与群体以及群体之间的相互关系, 保持或维护社会的和谐、公正和安宁。在阶级社会中, 由于人具有阶级性, 道德也具有明显的阶级性, 各阶级有自己的道德准则, 剥削阶级力图用自己的道德来统治全社会。然而, 这只是道德社会属性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 所有社会成员, 必然对社会有共同要求, 在相互交往中, 需要有一致认同并遵循的道德准则。可见, 并非所有的道德都具有阶级性, 其中有超时代、超地域、超阶级的道德, 否则无传统道德可言。

国家产生后, 历代政治家把道德当作治国安邦的重要手段, 与其他治国手段并列。考察古今中外, 治国一般有这样几种方式: 人治、法治、德治、神治。所谓人治, 是以执掌国政的个人或少数人的意志为准则来治理国家, 他们的贤愚忠奸关系到国家的盛衰继绝, 前近代时期的治国之道即是如此。我国西周时代, 文王、武王两位贤明君主执政, 国家昌盛, 史籍称颂不绝。但在他们去世以后, 周朝国政逐渐衰落。孔子叹息说: “文、武之政, 布在方策, 其人存, 则政举; 其人亡, 则政息。”结论是“为政在人”^①。把国家民族的盛衰继绝系于少数人之存亡, 非可取之道, 早为近代法治所取代。法治自然是以法为治国准绳。古代的法只限于刑法, 是历代专制统治的工具。近代法的内容更加广泛, 随着社会各方面事业的发展, 制定出各种相应的法律以为各种社会活动的准则。最根本是宪法, 它是由民选的代表制订的, 规定了国家的政治制度、人民的权利

与义务等等,是现代国家的立国之本,举国上下均须遵守不逾,法治者主要就此而言。德治与神治则是从精神世界入手对社会进行治理,二者虽不是独立的治国方式,必须与人治或法治配合实行,但能起到人治和法治所不能及的作用,故为历代政治家们所重视,其中神治的力量往往只限于有神论者的范围,德治则广泛得多,以各种方式,通过各种渠道,对全社会起着改邪归正、从善去恶、取美舍丑、移风易俗等潜移默化的作用。它还渗透入其他治国方式。人治之君明臣贤必须是以道德水平为标准,必须先进行自我道德修养然后才能执掌国政,即常说的修齐治平。法律中也含有许多道德因素,有人说法律是强制遵行的道德,这话不是没有道理。神治用宣传教义的方式进行,教义的内容除了那些并无确实根据的神话外,其中心仍是借神的名义来宣扬道德以达到治国安邦的目的。

中国是世界上道德学说最完备的国家,18世纪法国伟大启蒙思想家伏尔泰曾经以羡慕的口吻称赞中国人“具有完备的道德学”,甚至感叹“我们不能象中国人一样,这真是大的不幸!”^②。孔子集道德学说之大成,使道德成为儒家思想的核心,铸成中国优良道德的传统。他说,“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③ 刑罚再森严,还是会有人设法逃避,或不顾一切去干违法的事。以道德教育人,不仅使人自觉地遵守法律,且以行善为荣,作恶为耻。德治与神治有异曲同工之效,不同的是神治有无形的强制性,令人不敢为非作歹,德治则具有自律作用,教导人不应该为非作歹。历代明君贤臣虽不像孔子那样把德治置于治国方略首要地位,但都极端重视德治的重要性,把它与政治统一起来,选官以道德作为首要条件,考察政绩以“仁民爱物”为主要内容。18世纪与伏尔泰齐名的法国另一位启蒙思想家霍尔巴赫说:“中国是世界上唯一的将政治和伦理道德相结合的国家。这个帝国的悠久历史使一切统治者都明了,要使国家繁荣,必须仰赖道德。”他主张德治,提出“欧洲政府必须以中国为模范”^④。中国传统道德在治国安邦中的重要作用,为举世所瞩目。

二

中国道德产生很早,在封建社会时期,统治者用以维护以农为本的社会秩序。农本经济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民各甘其食,美其服,安其俗,乐其业,至老死不相往来”^⑤。这是一种发展缓慢的经济形态,因为它是封闭的,与外国的世界没有比较,没有市场需求的激励,没有竞争,缺乏催人奋进的动力。建立在这种经济基础上的封建制度,也就迟滞难以有大的进步;即或有所改革,除弊兴利,也不过是制度自身的调整、修葺和完善,清除其延续的障碍,而不是根本变革。由于统治阶级的残酷压迫剥削,由于水旱虫灾和瘟疫,由于战争的破坏,会爆发一次又一次经济危机和农民起义,推翻一个个封建王朝。中国历史上的农民起义大小数百次,有的还建立了自己的政权,但封建制度并未崩溃。瓦解封建制度的经济力量是商品经济,包括商品流通和商品生产,功不可灭,否定商品经济就是否定社会进步。

商品经济也是一种古老的经济,在封建时代前期是农本经济的补充,但其本质与自然经济是对立的。发展到封建时代后期便成为一支冲击和瓦解农本经济的强大力量。恩格斯说过:欧洲“封建骑士的城堡在被新式火炮轰开以前很久,就已经被货币破坏了”^⑥。正是商品经济首先承担着这破旧立新的使命。当然,封建统治者,哪怕是最圣明的君主或有远见卓识的贤臣,都不可能预察到商品经济会给他们带来灭顶之灾,但还是害怕对他们的统治秩序造成混乱,因而制定出重农抑商的政策,历代相袭,奉行不改。他们对商业活动从政治上所怀的恐惧心理,晋代的鲁褒在《钱神论》一文中作了生动的描绘。其中说:作为商品经济代表的“钱”,“其积如山,其流如川”,“无翼而飞,无足而走”,“无远不往,无幽不至”。有了钱“无德而尊,无势而热,排金门而入紫阁。危可使安,死可使活,贵可使贱,生可使杀”^⑦,完全打乱了正常的封建秩序。

商品经济在冲击农本自然经济的同时,不可避免地也冲击这个社会的一切道德。到封建社会末期,商品经济与道德的矛盾达到白热化的程度。清初顾炎武在其《天下郡国利病书》中,引《歙县风土记》所载安徽歙县这个商品经济发达地区人们弃道德争私利日益恶化的情形。该文说,15世纪以前的社会,还是一片和平

安宁的景象，“比邻敦睦”，“诈伪未萌，诤争未起”，淳厚朴质、仁爱信义还是人们社会活动所遵循的准则，有夏商周三代遗风。到16世纪上半叶正德嘉靖年间就不同了，“商贾既多，土田不重”，“锱铢共竞，互相凌夺，各自张皇。于是诈伪萌矣，诤争起矣”。仁义礼智信这些传统的道德，开始失去调节人与人关系的威力。到16世纪下半叶嘉靖末隆庆间，“贸易纷纭，诛求刻，奸豪变乱，巨猾侵牟。于是诈伪为鬼蜮矣，诤争有戈矛矣”，信义和平的道德被抛弃了。到17世纪初万历时代，社会已是“金令司天，钱神卓地，贪婪罔极，骨肉相残”，一切以金钱为最高准则，把骨肉之孝悌、朋友之忠信，统统踩在脚下。何止安徽歙县，凡商业发达的地方可能都是如此。清初小说《醒世姻缘传》描述山东济南府属章丘县，该地原是个“淳庞质朴”的所在，到明末清初“因时变坏”，“那些忠厚遗风渐渐的浇漓”，见利忘义，“绝不晓得什么是亲是眷，什么是朋友，一味只晓得叫的是钱而已”。“一犯着个财字，把那孝悌忠信礼义廉耻八个字却丢吊一边”。甚至有人把仁义礼智信这些传统道德斥为阻碍发财致富的“五贼”^③。这还是封建农本时代末期。近代资本主义社会，商品经济空前发展，人们在利润的驱动下，不顾一切地疯狂夺取金钱，不怕犯罪，甚至不怕杀头。连法律的严厉都不顾，道德更不在它的眼里。商品经济驱动全社会向道德挑战。传统道德中确有一些不合理的内容应该否定，但商品经济不分青红皂白，不论合理与不合理，应该与不应该，对传统道德一概打倒，像洪水一样冲垮一切，淹没一切，造成社会的破坏与混乱，对此无疑是绝对应当加以限制的。

商品经济全面冲击和抛弃了合理的传统道德，破坏了人与人之间、个人与群体之间应有的正常关系，打乱了正常的社会秩序，这是它的负面效能，是历史的遗憾。

革除旧的社会制度，继承合理的传统道德，是现代社会的历史职责。

三

中国历史上的抑商政策阻碍了社会进步，任何时候都是错误的，而且商业也是抑不住的。爱财之心人皆有之。早在2000多年前，司马迁就说过，“富者，人之情性，所不学而俱欲者也”。又说：“夫用贫求富，农不如工，工不如商”^④。经商致富是社会生活中令人向往的澎湃潮流，不可阻挡；近现代商业社会尤其是这样。

然则，对商品经济的挑战，道德，包括传统道德，无力回应或不需要回应吗？否！商业活动毕竟是一种社会活动，像其他社会活动一样，也必须加以规范，以保持社会关系的平衡，如同开发经济资源必须要有全面规划以保持自然界的生态平衡一样。如果听从追求利润的商业活动恶性发展，不仅破坏社会的正常秩序，邪恶当道，人人自危，而且会阻碍商品经济自身以至于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不讲信誉的商业是没有前途的商业；假冒伪劣商品是没有持久而广大市场的商品；为高额暴利而冒险，不顾一切法律，不怕犯罪，不怕杀头的商业行为是自取灭亡的行为。这些本来洞若观火，一些人却钱迷心窍，利令智昏，两眼被“孔方先生”所蒙蔽。奸商猾贾以不正当手段牟取巨额暴利，发财致富，但国家和人民蒙受损失，于社会经济的发展何益，于社会的安定团结何益！对商业活动加以规范，是人心所向，势在必行。

今天的中国也是商品经济社会，实行市场经济制度，也出现封建社会末期和资本主义初期所面临的种种社会弊端，相当严重，令人焦急，痛心疾首。有人说这是正常现象，这些社会弊端，资本主义初期不曾避免，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何能避免。把当前所存在的各种社会弊端视为不可避免，此论大谬。资本主义社会初期之所以不能避免，因为第一，这是资产阶级统治的社会；第二，他们无先例可以借鉴，无现成的经验教训。就是在那个时代，许多政治家、思想家和文学家，对这些丑恶的现象进行无情的揭露与猛烈的抨击，企望达到惩前毖后的目的，使后进者的航船能避开在前进中的这些明岛暗礁，不蹈旧辙。资本主义社会经过初期的炼狱之后，逐渐走上正常发展道路，不仅完善法制，也注意道德，有的甚至提出“儒家资本主义”的构想。我们是社会主义的商品经济（市场经济），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决不可与资本主义初级阶段同日而语，否则就不是社会主义，此其一。第二，我们进入商品经济社会比西方晚了几百年，有前人丰富的经验教训可以借鉴，知道何者可取，何者应防，所以在确立市场经济之初就规定了“两手都要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问题

是没有全面认真执行,致遗后患。第三,中国有久已深入人心完备而良好的传统道德体系,有公认的是非标准,此为西方所不及者。由此可见,在发展现代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所出现的一切非理非法和违反道德的弊端并不是不可避免的历史必然。

商品经济的运行必须规范,使之沿着正途前进;商品经济所带来的弊端必须克服,使社会健康发展,这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为解决这个问题,一是加强法制建设,达到事事有法,人人守法;二是发扬传统道德和建立新的道德。中国是世界上道德最完备的国家,国人感到自豪。我国的传统道德在奴隶制社会、封建制社会、半封建半殖民社会(半资本主义社会),都能起着规范社会生活的作用,同样在今天也能规范我们社会主义的社会生活。随着时代的进步和社会形态的改变,传统道德中的内涵和表现形式较前会有所不同,但不是否定,也不应该否定,过去对传统道德的“彻底批判”是不公正的。从当今存在的种种社会弊端中可以看到,人们的传统道德意识不是多了,而是少了,淡薄了,这确实是必须高度注意的社会问题。新中国诞生前,广大的解放区已是新民主主义社会,全国解放后进入了社会主义。在几十年的新民主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的生活中,在共产主义思想教育下,逐步产生了一些崭新的、超越传统的道德体系,如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比“仁者爱人”更进一步),毫不利己专门利人(比“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更进一步),为人民利益而死重于泰山(比“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更进一步),等等。这些都为我国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早已铸造了很好的商品道德规范,且已有人付诸实践,更应加倍珍惜与发扬,决不可轻易抛弃。再者,商品经济作为一种社会生活,在其正常发展中,也逐渐形成一些道德规范,如顾客至上、童叟勿欺、货真价实、信誉第一等等,而且已为一代一代所继承。新的道德体系是对传统道德的补充和发展。充分发扬新旧道德中的优秀成分,我们的社会将更加美好,我们的事业将更加顺利发展。

道德规范社会生活,调剂社会关系,不可能是自发的,需要推动,尤其需要政治力量的推动,发扬政治与道德相结合的传统。推动主要以宣传教育为途径;宣传教育要长期经常,持之以恒,实效重于形式,要从幼小孩童开始至于终年,所谓“百年树人”;教育者要以身作则,身教重于言教。商业活动冲击道德,激励全社会向一切道德挑战,所以对商业界的道德教育成为全社会道德教育的重要方面,要使他们能像古代有教养的良贾一样,“处财货之场,而修高明之行,是故唯利而不污”^⑥。牟利是商人的目的,但必须牟得正当,做到为商不奸,为富有仁,取财有道,以义制利。富与贵是人所欲也,孔子云:“不以其道而得之,不处也。”^⑦乃至理名言!

价值规律是一只支配市场经济运行“看不见的手”,道德是规范一切社会生活的无形力量。运用价值规律,发扬优良的新旧传统道德,使社会主义建设沿着健康轨道前进。

注 释:

- ① 《礼记·中庸》,“布在方策”,即载在典籍之意。
- ② 谈敏:《法国重农学派学说的中国渊源》,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57页。
- ③ 《论语·为政》
- ④ 沈福伟:《中西文化交流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452页。
- ⑤ 《史记·货殖列传》引老子语,其与今本《老子》文名略不同,但意思未变。
- ⑥ 恩格斯:《论封建制度的瓦解和民族国家的产生》,《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450页。
- ⑦ 《晋书·鲁褒传》
- ⑧ 明·惠康野叟:《识余》
- ⑨ 《史记·货殖列传》
- ⑩ 明·李梦阳:《明故王文显墓志铭》,《李家洞全集》卷46
- ⑪ 《论语·里仁》